

附件 3

外聘法律顾问综合评分表

| 评审因素 | 计分因素 | 分值 | 评分标准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|--|
| 基本资格（10分） | 政治表现 | 5 |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、拥护社会主义法治，遵守宪法和法律，恪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。 |
| | 诚信状况 | 5 | 近5年内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党纪处分、行政处罚、行业惩戒和信用惩戒，律师执业年度考核称职。 |
| 专业能力（70分） | 专业资格 | 20 | 拥有律师执业资格证书记10分；四级律师记14分；三级律师记16分；二级律师记18分；一级律师记20分。 |
| | 执业/研究经验 | 10 | 律师：具有5年以上法律工作经验（7分），7年以上（10分）。 |
| | 业绩/学术成果 | 30 | 律师：成功代理重大案件或提供法律咨询服务、工作领域、案件胜诉率等业绩成果综合评分。 需在《外聘法律顾问报名表》中详细填写。 |
| 个人能力（10分） | 论文发表 | 5 | 发表具有原创意义或学术前沿水平的法学研究成果，根据发表刊物的综合影响因子进行评分。（0-4记3分，4-8记4分，8-12记5分。按照综合影响因子最高级别刊物计算。） |
| | 获奖情况 | 5 | 获得的荣誉表彰，根据荣誉级别和影响力进行评分。（公司级1分，区县级2分，局级3分，市级4分，省级5分。按照最高级别奖项计分） |

| | | | |
|-----------|----|----|--|
| 报价部分（20分） | 报价 | 20 | 满足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价格为基准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 报价得分=（基准价/最后报价）*20 |
|-----------|----|----|--|